

財團法人新北市台灣事實查核教育基金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9號6樓之1
承辦人：專案經理林品君
電話：02-25017010#11
電子信箱：chunlin@tfc-taiwan.org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台灣事查字第114052000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建置之「台灣事實查核學苑」網站正式上線，提供免費的學習與教案資源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消息予貴校師生，共同推廣媒體識讀與事實查核教育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全民媒體素養與資訊查證能力，本會(台灣事實查核中心)建置「台灣事實查核學苑」網站(<https://school.tfc-taiwan.org.tw/>)，並於近期正式上線。本網站為訴求公益、共享之線上學習平台，提供事實查核與媒體識讀學習資源。
- 二、本網站內容適用於多年齡層與不同背景之學習者。學習者可依教師、學生、媒體從業人員、研究人員等角色分類，由系統推薦適合的學習資源，也可視個人程度或需求，選擇不同分級的學習資源，或依分級順序逐步學習。
- 三、本會致力以友善方式推廣查核知識與實用識讀技巧，期望提供本網站作為教師教學資源之參考，或作為輔助學生自主進修學習之實用平台。
- 四、請貴校協助轉知本網站資訊，鼓勵有興趣之教師與學生踴躍

大直高中 114052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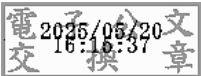


NHAA1146005896



躍運用本網站的學習資源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